

光合（北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由北京光合基业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合基业”）向中关村领创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创金融”）申请借款 50 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利息及费用以最终签订的借款协议内容为准。该项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光合基业与本公司签署借款协议，将该笔借款借由本公司使用。本次借款是对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拟向北京光合基业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中的借款金额进行的追加审议，本次审议通过后，公司对光合基业的借款拟达到 100 万元。（前次审议事项详见《关联交易公告》2018-014）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光合基业控股股东、董事长赵玉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赵兴朋为姐弟关系；公司董事田中雷兼任光合

基业董事，故光合基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为公司关联方。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北京光合基业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赵兴朋、田中雷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北京光合基业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凯旋大街建设路18号	有限责任公司	李响

(二) 关联关系

光合基业控股股东、董事长赵玉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赵兴朋为姐弟关系；公司董事田中雷兼任光合基业董事，故光合基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为公司关联方。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公司拟向光合基业借款，借款金额为5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利息及费用以其与中关村领创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最终签订的借款协议内容保持一致。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了缓解公司现金流压力，经与公司友好协商，以关联方名义向领创金融借款，所借款项归公司使用，对于公司经营将起到促进作用。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出于公司对未来经营的长远考虑，能够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公司的现金流压力。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将有利于正常业务的开展，对于公司经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光合(北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光合（北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5日